

乙、各基金業務計畫：

本市 116 年度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其綜計表，計有 23 個特種基金所編列之附屬單位預算，並按營業基金、作業基金、特別收入基金等 3 類，分類綜計彙編而成；各附屬單位預算內之分預算，以合併方式併入所隸屬之附屬單位預算內（詳圖 1）。茲就以上各類基金業務計畫，分別說明如下：

壹、營業基金：

一、交通局主管

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 (一)116 年臺中捷運營運目標以確保營運安全為首要考量，在提供旅客安全可靠捷運系統之餘，將持續精進維修技術、附屬事業收入拓展、成本控管強化及智慧化營運推動等措施優化經營績效。
- (二)持續定期排定之多重災害模擬演練與不定期異常事故臨時情境實地演練，並規劃推動骨幹網路傳輸系統架構優化、電力備援圖控監視系統建置、電聯車電纜紅外線高速攝影機增設等工作，以維護系統穩定度與服務品質。
- (三)依法辦理環境保護、研究發展、管理革新、人力、員工訓練、睦鄰與勞工安全衛生等多項工作。

二、農業局主管

豐原農產品股份有限公司：

- (一)調查產銷市場需求，調節供需，確立農產品運銷秩序，引導市場產銷功能、配合拍賣及議價並行之交易方式，使產銷均獲得最大利益為營運目標。
- (二)建立公平交易平臺，保護生產者及服務大眾。
- (三)積極擴大蔬果農藥殘毒之抽測，確保消費者之安全。